你好,本人係香港既車主,對於政府近日安排中港自駕遊的安排,具體意見如下:

1) 在第一階段,

-必須為香港車主提供培訓,提供中國大陸駕駛要點;例如:道路分配, 道路網,法制,保險條例,及應變措施

(如果港人駕車北上有任何意外;*交通意外,或其他直接/間接由港人駕駛港車所引起的罪案等等)

-在國內成立註廣東省港人車主聯絡機構,為港人駕車北上提供直接之協助

2) 第二階段

本人基本上反對國內人士來港駕駛

- 1)本港交通設施己很完善,國內旅客來港,只需乘坐港鐵,便可到 達各景點
- 2)內地人不熟悉香港駕駛文化 (小路出大路要讓路,不可掉頭··· 等等)
- 3)香港有因應地市設立特定,特時之行人專用區計畫;國內人不知 道此設限,可能將車停泊在行人專用區;令行人

不便 (如要特別為他們開放通道,或國內車故意駛往行人專用區所做成的意外

4)本港本身的道路網已很飽和,實在無力再負擔再多的國內汽車

另外,本人對來港駕駛的國內人士的政策有以下提意:

- 1)所有申請來港自駕遊需考取香港駕駛証(不能免試)
- 2)所有登記來港之車輛要經本港驗車中心發出的驗車証明(所有車,包括新車也要驗)
- 3)所有車來港時,要在關口設立即時檢驗中心,以檢驗汽車廢氣,如發現 不合格者,不准過關。或強制要求汽車立即

加入汽油加添劑以確保減低廢氣至合理水平

- 4)所有登記來港之車輛必須要港方作確認(車主資料,車主住處,必要有 合理地址証明,否則不可受理申請)
- 5)現時,政府建議每天五百架次,可留大約7天,由於己有一個周末,這樣令市中心(如尖沙咀,或銅鑼灣等區交通)加速塞車

建議初期每天只限300架次,只可留3-5天.另外,有必要和商場配合,鼓勵國內人士在星期一至5使用路面,而星期六,

日就鼓勵他們改用公共交通工具

- **6)**所有車來港時,必要安裝 g p s 追查系統,防止有人交通意外後離開香港防範檢控
- 7)建議在深圳設立中心以應付上面之工作